语文的使命

和年轻人聊天，你会发现，论及自己的成长，他眷念最深的，往往是中学语文课。

为什么呢？

**在一个孩子的精神发育和心灵成长中，语文扮演着保姆和导师的角色，它不仅教授语言和逻辑，还传递价值观和信仰，一个孩子对世界的认知和审美，其人格和心性的塑造，其内心浪漫和诗意的诞生……这些任务，一直是由一门叫“语文”的课来默默承担的。**

若语文老师是位博学雅识者，是位有品质的爱书人，在教材之外还赠送了丰盛的课外阅读，那这些孩子就是有福的。也许这些阅读，并未在考试中立竿见影，但等他成人以后，等他的人生走出了足够远，他会朝自己的语文课投去感激的目光。

语文的能量，比想象中要大得多。古代只有一门课，即语文课，那是一门人生课，一门教孩子“做人”的课，把“人”做对、做好、做美，提升做人的成绩。它里面盛放的，是人的故事，是自然与伦理，是情感美学和理想人格。

语文，是天下最大的课堂。于之而言，几无“课外书”之说。

语文课，本质上即阅读课。无论对老师或学生，我的建议都是丰富阅读，并使之成为一件快乐的事。**如今的教学，似乎太注重单篇文本的理析和深度挖掘，有“开采过度”和“玩术”之嫌，在命题和答案设计上，“归纳性”“排他性”过强，参与空间小，谈判机会少，阻断了学生的想象和议论。其实，这等于剥夺了学生在阅读理解上的主权。我有许多文章被用于了试题，而我做那些“作者认为”的题目时也颇感痛苦，因为它们缺少谈判空间。文学的本性是浪漫的、多义的，可它常遭受“物理”“数学”的待遇。**

发现语文之美，是热爱语文的密码。学习语文的最好路径，是“旅行”式的阅读，要移动，要“广游”，当你积累了丰富的精神地理，当你领略了足够的心灵风光，你自会清楚每一段里程的意义，你才有自己的鉴赏力和感受力。**语文老师应成为汉语世界里的旅行家和鉴赏家，你是什么，语文就是什么；你有多大，语文即有多大；你有多美，语文即有多美。**

**丰富阅读，我指的不是数量，而是视野、格局和配方，我觉得当下孩子的阅读负担很重，但视野不够辽阔，格局偏小，资源配置和作业设计不合理，同质主题、情感类软文侵占了孩子太多时间。尤其在现代价值观的提供上，缺失项较多，没有及时和社会生活同步，比如食品安全、环境伦理、动物福利、个体权利、公民意识、人道主义、社会正义等话题。**

抛开考试困扰，我觉得做语文老师真是天底下最幸福的事，这份职业就是和孩子一起读书的事业。

两千多年前，孔子问弟子：人生当如何过？他最赞许的回答是：“暮春者，春服既成，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，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。”阳春三月，脱掉厚棉衣，轻装盈步，几个成年人带上一群小儿，在河水里嬉戏，然后吹吹风，晾干肌肤，唱着歌回家了。

**天地间，一群知时节的人，一群纯真无忧的人，一群生命在起舞。每读之，我总隐隐动容，为这种天赐的零成本的欢愉所感染，不禁想起海子的“春暖花开，面朝大海”，想起海德格尔的“诗意栖息”，而前者比后者更添平民的温暖和简易。**

或许，在孔子眼里，这也是最理想的教学情境罢。在露天的课堂里，阅读的是自然，沐浴的是身心，俯仰的是天地。其实，孔子即一位伟大的语文老师，《论语》即一个教学范本。

我以为，**语文的使命，主要是帮孩子完成三个方面的奠基：一是语言系统；二是美学系统；三是价值观选项系统。**自古至今，优秀的老师莫不如此，孔子也是，上文提到的《论语》的那段，表达的正是一种生活美学和价值观。同样，这三个系统，也可作为评判一本好书的标准。**教师的作用，即围绕这三个方面筛选篇目、设计比例，完善孩子不同时期的阅读。**

我不知今天的师生是如何消费孔子与弟子的这段聊天的，若只求字释注考，精神上无动于衷，那是最糟糕的。我觉得，若教学时，心境和语境能像对方那样松弛，把它还原成生活本身，把它和我们向往的自然风物、栖息方式，和我们憧憬的心灵状态结合起来，和现代人生存的复杂、焦虑结合起来，那就是成功的，即未辜负它的本意和纯真。

“咏而归”，多惬意，多美好——那歌声是从生命的最深处传来的！一直响彻到今天。

语文也应是歌声嘹亮、让人幸福的。

无穷的远方，无数的人们

你问，现在出版物多得让人恐惧，各类推介泛滥，很困惑，怎样算是好书？一个人怎样与一本好书相遇？

其实，适合你的书即好书，能让你心底微笑的书即好书，与你“化学反应”并有新物质生成的书即好书。

我提醒身边的年轻人：少接触畅销书和明星书，少亲近浓妆艳抹的招揽和吆喝，别让其占据你的书架和闲暇。因为“畅销”角色决定了其快餐品质，它是为讨好你的惰性和弱点而策划的，不可避免带有粗糙、轻佻、伪饰、狂欢的性能，你会得到迎合却得不到提升。它是产品，不是作品，只能一次性消费。

**一册好书，在生产方式上，必有某种“手工”的品质和痕迹，作者必然沉静、诚实、有定力和耐性，且意味着一个较长的工期，内嵌光阴的力量。人生，若能找到一些好书并安置在身边，那就很幸运，很富有，仿佛住在一栋优美的房子里，周围都是好邻居。**

积累好书，确需一些渠道，比如你可追踪某个喜欢的作家，从其阅读经历中发现线索。若你欣赏一个人，他欣赏的东西很可能亦适合你，因为你们的精神体质相仿。另外，生活中可寻一些有鉴赏力的书友，将其收藏变成你的收藏。读书是一种生活，需要孤独，也需要分享，有书友是件很幸福的事。

你说在杂志上读到我纪念史铁生的文字，《那个轮椅上的年轻人，起身走了》，你想听我聊聊，关于他。

史铁生是个灵魂诚实的人，是个涤净了浮华和尘埃的人，是个和宇宙、和自己都有着充分对话的人，其人其作，都是珍贵的精神标本，一个文学和心灵哲学的标本。命运给他布置了作业，他完成了。

他和外界保持了一段距离，从而和生命亲密无间。他和我们的区别，这是他的贡献。

他是安静、祥和的，我们充满喧哗与骚动。他是自然水，我们是混合饮料，掺了多少东西，自己也不知道。从未谋面，我一直用心灵感受他的存在，于这个城市、这个时代，空气中都有他的成分，这种成分让我欣慰。他去世后，我体会到了孤单，我觉得空气的成分有一丝变化，这就是他的意义。

包括王世襄，他们离世时，我在做央视《24小时》节目，当晚我们加了条新闻，我说：一个时代结束了。

你说对我的写作和生活很好奇，我的书你几乎搜集全了，你表达了热爱，你是真诚的，但还是过誉了，毕竟你阅读有限。但有一点你没说错，在题材上，我喜欢“变”。是的，我追求辽阔的视野，并习惯于一种“精致的自由”。

生活，始终诱导我做一个有内心时空的人，一个立体和多维的人，一个耽于冥想、心荡神驰的人。有人说过：你的选题和视角很独特，多为首创，一篇文章换别人可能会扩成一本书，舍不得用完它……我就用单篇结束，我不爱在一个点上沉溺太久，那样不自由，我的写作有点像散步，喜欢漫无边际、无形无拘的游走，喜欢地形复杂的野地，人越少，事物越多，能见度越高。这在选集《精神明亮的人》里最明显，篇篇题材各异，彼此都意味着“远方”。就像我所在的一档电视节目名叫《看见》，我希望它能看见遥远的东西，看见那些被遮挡和忽略的事物，在选题中，我偏爱那些隐蔽的生命类型及其命运故事，偏爱有“精神事件”品质的新闻事件。哪些表达非己莫属？“看见”什么和怎样“看见”？这是我判断和投入一次写作的前提。写得少，也和这种态度有关。

媒体是我的职业，写作是我的生活。人和人的差异即在于业余，我曾说，真正的好东西你一定要把它留给业余，就像老婆孩子，都是业余内的事。千万不要当什么专业作家或职业写手，他们要么服务体制，要么服务市场，离文坛很近，离文学很远。

**一个作家，能不能在精神和行动上与自己的时代缔结一种深刻关系，决定其作品的气象和格局。他要具备两种能力：恨的能力和爱的能力。**你的关怀力越大，越激发这两股力量，爱得越深沉，越能贴身地看清爱的敌人，看清那些威胁美的东西，你就要去抗争，去捍卫这个生存共同体，去保护你所爱的人和事。

**鲁迅之伟大，正因为他对“义务”的理解，“无穷的远方，无数的人们，都与我有关”。**

**任何艺术，都离不开责任，一个人的精神成绩，往往取决于关怀力大小。**一个好作家，首先是一个赤子，要发现时代的任务，要关心共同体的遭遇和命运，生活态度即写作态度。有次，某报刊请我谈“理想主义”，我举了捷克作家伊凡•克里玛的例子，上世纪七十年代，在回答为何不出国避难时，他说，“因为这是我的祖国，这儿的人和我讲的是同种语言……**对国外那种自由生活，因为我没有参与创造它，所以不能让我感到满足和幸福。”“我没有参与创造它”，这是最打动我的话。一个作家，若只沉迷手艺而拒绝时代的订单，那只是个平庸的文匠；一个人，若只有生活理想而无社会理想，是难称理想主义者的。**理想主义者通常是忧郁的，但要哀而不伤，可以愤怒，但不能绝望。理想主义不是画饼充饥，它富于行动，要做事，要追求改变。它要赶路，披星戴月，风雨兼程。

**中国是个苦难型社会，让人生气的事太多，“忧愤”“焦虑”几成日常表情，故百年以来，鲁迅的号召力远大于他人。但仅有愤怒和批判是不够的，一个人的内心不能总是硝烟弥漫、荊棘丛生，要有风和日丽、山花摇曳……如此，我们才不远离生命的本位和初衷。**

当代中国有个精神危险：由于粗鄙和丑暗对视线的遮挡、对注意力的绑架，国人正逐渐丧失对美的发现和表述，换言之，在能力和习惯上，审丑大于审美。这其实是个悲剧，生活有荒废的可能。尼采说：“与怪兽搏斗的人要谨防自己变成怪兽……如果你长时间盯着深渊，深渊也会盯着你。” 这就是为何长期以来，我在写作中总告诫自己，别忘了凝视和采集美好之物，这是我们热爱生活的依据。正像我在一本书封底所写**：“即使在一个糟糕透顶的年代、一个心境被严重干扰的年代，我们能否在抵抗阴暗之余，在深深的疲惫和消极之后，仍能为自己攒下一些明净的生命时日，以不至于太辜负一生？”**

第一本书《激动的舌头》出版时，评论人王小鲁说：“他在一个措辞不清的黄昏里，具有罕见的说是与不是的坚决与彻底能力。他在一个虚无主义的沙漠中，以峭拔的姿态和锋利的目光，守护着美与良心。”

抛去形容词，有两个名词他所用是恰当的：**美与良心。**换言之，审美精神与批判精神，爱与恨。我离不开这两样东西，每篇都是，每本书都是，每小时都是。

我对单极事物有呕吐感，必须有两个系统，两张精神餐桌，否则会厌食，会憔悴。所以，当你推崇我嫉恶如仇的文章时，我想提醒说：

**我不是反对者，我只是反抗者。我出生的全部目的只有一个：生活！在充分的肯定心境中生活，在充分的美和爱中生活，聚精会神、不被干扰地生活。我从未料到会带着愤怒和冒烟的心情来度日，但当生活被恶意篡改时，我想，必须奋斗，必须抗争。有些任务，应在这代人身上完成，否则，我们配不上来自后世的尊敬和爱戴。后人可重复我们的爱，但不应重复我们的恨。**

但是，生活——生活永远是最重要的，无论多么崇高的事业和精神征战，都别忘了生活本身，别让生活离你远去，别忘了我们出发的理由……向大自然学习生活，向儿童学习生活，它们是最好的导师。

因此，我的书架上，我的精神客厅里，有鲁迅、胡适，有丰子恺、王世襄，还有许多植物图谱和童话绘本……他们济济一堂，彼此敬爱。

希望他们，亦能成为你的嘉宾，更希望你能带着神秘的客人，来这儿串门。

搬把椅子，在太阳下读书，真是幸福的事，也是生命最美好的形貌和举止。

不要只是因为你年轻

文/蒋方舟

**杀死中年的，并不是气势汹汹的90后，而是不不要只是因为你年轻肯老实尊严地做个中年人的自己。尊重年轻人，讨好年轻人，其中只有一线之隔。**

14年前，刚刚退学的韩寒，带着自己刚刚出版的《三重门》参加央视一个叫做《对话》的节目。

在整个节目的录制过程中，他被当作一个犯罪嫌疑人一样对待，主持人咄咄逼人，社科院的专家认为他只是昙花一现，还有一个扎着麻花辫的女观众说韩寒是“土鸡”——理由是韩寒用聊天室聊天，而不是像她一样用OICQ和ICQ。甚至，为了反衬韩寒的失败，他身旁还坐了一个成功的范本——考上北大的少女黄思路。

14年后，我去参加央视一档节目的录制，内容是“非一般年轻人”的演讲，其中大部分是90后，有科学家，有创业者。

演讲者都朝气蓬勃，而我很快就发现自己的位置非常尴尬，我和一群从30后到80后不等的老年人，坐在观众席中被架得很高的白凳子上，脚不着地，举着一块写有自己出生年份的荧光板，带着诡异的慈祥笑容，听这些年轻人上台演讲。

我们这群老年人，并不像当年《对话》节目中的专家一样，是年轻人的评委，而是对年轻人丧心病狂的赞美者。

我们在每个演讲之后发言，场景介于中学生演讲比赛和“感动中国”颁奖典礼之间，每个人都生怕溢美之词被他人抢去，因而抱着话筒无休止地进行排比句造句：“青春是一颗种子/一朵花/一棵树/一根蜡烛……”最后声嘶力竭地以诸如“青春无敌！做你自己！正能量！耶！”作为结束，非常累。

**中年人在话语权的争夺中，成了弱势群体。**

那次录制，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某个应用软件的CEO，90后，非常瘦小。他抱着一个大狗熊玩偶上台，一上台就把狗熊扔到台上，说：“我觉得这个让我抱熊的导演特别傻。”

他的演讲里不乏豪言壮语，例如“明年给员工派发一个亿利润”之类。而台下的大学生，则在每一次听到“第一桶金赚了100万”、“阿里巴巴用千万美金收购”这类句子时，羡慕地齐声哗然。

他的演讲，虽然充满了明显的夸大和对他人的不屑，可却获得了当天录制时最大的掌声，以及最热烈的溢美。

前辈们的兴奋，在于终于找到了自己心目中典型的90后，就像亲眼看到外星人时，发现它就是自己想象中的银色大头娃娃。那个年轻的CEO符合社会对于90后的一切想象：轻狂、自我、混不吝。

节目播出后，他的演讲视频在社交网络上风靡，配以这样的标题：“90后的话，惹怒了所有的互联网大佬”；“90后的一番话，让全世界都沉默了”。

当我看到播出的节目里，所有被侮辱和轻视的中年人，都像受虐狂一样大力地鼓掌、卖力地欢笑，我忽然想到14年前参与韩寒节目录制的中年人，当年台上的那些中年专家。他们还在么？他们依然怒不可遏吗？还是成了举着写有自己出生年份的老年人，一听到“追逐梦想”、“初生牛犊”几个字，就在煽情的音乐中热烈鼓掌呢？

风水轮流转，中年人在话语权的争夺中，成了弱势群体。

**讨好年轻人，是社会的通病。**

不久前，北大教授钱理群在一篇文章里宣布了自己的“告别”——他将告别学术界。而一直与年轻人为伍、为师的他，同时也宣布自己跟青年的关系结束了。

他这样写道：“对60后、70后我有点理解，80后多少有点理解，对90后我完全不理解。网络时代的青年的选择，无论你支持他、批评他、提醒他都是可笑的，年轻人根本不听你的。所以我再也不能扮演教师的角色，我必须结束。最好是沉默地观察他们。”

钱理群老师以惊人的真诚与坦率，承认自己并不了解年轻人，而且，年轻人也已经不需要被了解。

可大部分中年人，依然在吃力地去解析青年人。

“年轻人”的形象被各个广告公司和商家以动画、PPT、视频等各种工具描绘。他们青春、朝气、梦想、活泼。PPT里的年轻人，他们穿着裤裆快贴到地上的牛仔裤，戴棒球帽，有时脑袋上还挂着一个巨大的耳机，背景板上是二次元的漫画和已经过时的火星文，配以凛冽的泼墨字体：“我就是我！”“我就是任性！”“青春无极限！”

讨好年轻人，是社会的通病。

一方面，因为青年是巨大的消费群体，青年对于文化产品和商品的喜新厌旧的选择，对市场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，所以商家和媒体企图用文案大号加黑的网络流行语，来拉近和年轻人的距离，似乎不说“约吗？”、“挖掘机到底哪家强？”，就会被远远地抛在时代后面。他们忽略了那些网络流行语已经令人深恶痛绝的事实。其产生的效果，就如同父母一定要加你的微信，并且在朋友圈发标题含有“吊炸天”字眼的视频一样令人尴尬。

中年人对年轻人毫无原则的赞美，大概一方面为了证明自己未老，一方面也出于愧疚：他们并没有为下一代建造一个理想的生活环境。

不久前，“少年不可欺”成为互联网上被热烈讨论的事件，原委是优酷作为视频网站的巨头，剽窃了几个少年的创意。所有人都声讨优酷，不仅仅是为青年鸣冤，某种程度上，也是因为自己都有过由于年轻而不被认同和重视的经历。

70后、80后都曾有过急于获得认可的青年时期，因此，他们满怀愧疚，使得当今90后几乎一出世，就具备与生俱来的被认同感。

作家阿城写过：“儿童时便真实地做一个儿童，不要充大；青年时便热情地做一个青年，狂一些也没关系；中年时便认认真真地做一个中年人，为家庭为国家负起应负的责任，自有中年的色彩与自豪。非要挤进青年行列，胡子刮得再干净也仍有一片青，很尴尬。”

杀死中年的，并不是气势汹汹的90后，而是不肯老实尊严地做个中年人的自己。尊重年轻人，讨好年轻人，其中只有一线之隔。

**时代永远给年轻人机会，但是，只给一小部分年轻人机会。**

年轻人将要生活的时代，真的因为有大量的赞美和认同，而变得更好了么？

高校成为励志演讲者聚集的地方，年轻人激动地在本子上写下“不忘初心，方得始终”。所有人都念叨着马云的语录：“梦想是要有的，万一成真了呢？”汪峰坐在转椅上，像从阿拉丁神灯里冒出的妖怪一样说道：“你的梦想是什么？”好像你只要敢说，他就能让你实现。

这是时代为年轻人制造出来的一种幻觉：只要有梦，追逐几步，就能成功。

打开电视或者网页，你会发现满世界都是“梦想成真”的人：歌唱比赛得了冠军，创业获得了B轮融资，实现了环球旅行，等等。整个社会热情地向你伸手，邀你做梦。

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么？不，但也并不是最坏的。

时代永远是一样的，时代永远给年轻人机会，但是，只给一小部分年轻人机会。时代永远迎接小部分人，却拒绝大部分人。时代只允许小部分人成功，而让大部分人像亨利·梭罗所说的那样——“处于平静的绝望之中”。

梦想泡沫下的世界，并不是蔷薇色的。年轻人要面临的未来，环境前所未有地恶化，经济增长正在放缓，技术进步带来人力需求急剧减少。同时，还有修改这个社会游戏规则的无力感，政治和社会参与的无力感。

一代代青年的责任，并不是继承来的，而是从世界中获利，把坏的推倒，改造出一个更好的世界来。如果失败，下一代再来。

台湾作家张铁志曾写道：台湾年轻人已经从“物质时代”进入“后物质时代”。当他们发现开一家咖啡馆、旧书店、面包店的“小确幸”也难以实现的时候，就开始争取更大层面的进步，比如环保、公益、政治环境等。

如果青年只是重复上一代的虚张声势与言不由衷，继承上一代的狭隘与欲望，那便不配获得掌声。如果青年不断降低自己的标准，以便能够适应社会的要求，那么也不配获得掌声。

不是所有的梦想都值得为之奋斗、让其实现。年轻，也不是被赞美的全部理由。

古典之殇

**1**

    “今人不见古时月，今月曾照古时人”。

    然而，多少古人有过的，今天的视野中却杳无了。

    比如古诗词中的盛大雪况：“隔牖风惊竹，开门雪满山”；“夜深知雪重，时闻折竹声”……吾等之辈，虽未历沧海桑田，但一夜忽至的“千树万树梨花开”，还是亲历过的。满嘴冰淇凌的现代孩子，谁堆过雪人？谁滚过雪球？令之捧着课本吟诵“燕山雪花大如席”，会不会牙疼呢？

    没有雪的冬天，还配得上叫“冬”吗？

    流逝者又何止雪？在新辈人眼里，不知所云的“古典”比比皆是——

    立于黄河枯床上，除了唇干舌燥，除了满目的干涸与皴裂，你纵有天才想象，又如何模拟出“黄河之水天上来”的磅礴？谁还能托起李太白心中的汪洋与豪迈？除了疑心古人夸饰骄伪、信口开河，还会作何想呢？

今天的少年真够不幸的。父辈把祖先的文学遗产交其手上，却没法把诞生那些佳句的空间和现场一并予之，当孩子动情地吟哦时，还能找到多少相配的物境和诗意？如果说，今日中年人，还能使出吃奶的劲去想象一把“落霞与孤骛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”（毕竟其孩提时，大自然尚存一点原汁，他还有残剩的经验可依），那其儿女们，连这点怀旧的资本都没了，连遐想的云梯都搭不起，连残羮都讨不上了。

    或许不久后，这般猜测古文课的尴尬亦不为过——

    一边是秃山童岭、雀兽绝迹，一边是“两个黄鹂鸣翠柳，一行白鹭上青天”的书声朗朗；一边是泉涸池干、枯禾赤野，一边是“西塞山前白鹭飞，桃花流水鳜鱼肥”的遍遍抄写；一边是霾尘浊日、黄沙漫漶，一边是“山光悦鸟性，潭影空人心”的诗情画意……这是何等遥远之追想，何等费力之翘望啊。明明“现场”荡然无存，现实空间中全无对应物，却要少年人硬硬地抒情和陶醉，这岂非无中生有、画饼充饥？这不荒唐、不悲怆么？

古典场景的缺席，不仅意味着风物之夭折，更意味着众多美学信息与精神资源的流逝。不久，对原版大自然丧失想象力的孩子，将对古籍中那些伟大的美学华章和人文体验——彻底不明就里，如坠雾中。

**2**

    温习一下这随手撷来的句子吧：“水光潋滟晴方好，山色空蒙雨亦奇”；“谢公宿处今尚在，渌水荡漾清猿啼”……

    那样的户外，那样的四季——若荷尔德林之“诗意栖息”成立的话，至少这天地洁净乃必须罢。可，它们今天在哪儿呢？那“人行明镜中，鸟度屏风里”的天光明澈、那“长安一片月，万户捣衣声”的皎夜寂静……今安在？

    从审美资源上讲，古代要比当今富饶得多，朴素而优雅得多。地球自35亿年前诞现生命以来，约有5亿种生物栖居过，今多已绝迹。在地质时代，物种的自然消亡极缓——鸟类平均300年一种、兽类平均8000年一种。如今呢？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推测说：上世纪末，每分钟至少一种植物灭绝，每天至少一种动物灭绝。这是高于自然速率上千倍的“工业速度”，屠杀速度！

    多少珍贵的动植物永远地沦为了标本？多少生态活页从视野中被硬硬撕掉？多少诗词风光如《广陵散》般成了遥远的绝唱？

   “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”；“呦呦鹿鸣，食野之苹”；“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”；“河水清且涟漪”……每每抚摸这些《诗经》句子，除了对美的隐隐动容，内心总有一股冰凉的颤栗和疼痛。因为这份荡人心魄的上古风情，已无法再走出纸张——永远！人类生活史上最纯真的童年风景、人与自然最相爱的蜜月时光，已挥兹远去。或者说，她已遇难。

    由于丧失“现场”，人类正在丧失经典，丧失重温和体验她的能力。我们只能像眺望“月桂娥影”一样待之，却不再真的拥有。

    阅读竟成了挽歌，竟成了永诀和追悼，难道不该放声痛哭吗？

**3**

    语文课本中的诸多游记，无论赏三峡、登黄山，还是临赤壁、游褒禅，及徐霞客的足迹……除了传递水墨画般的自然意绪，更有着“遗址”的凭吊含义，更有“黄鹤杳去”的祭奠意味。我们在对之阐释时，难道只会停留在汉语字解上？（比如“蒹葭”“雎鸠”，除了“某植物”“某水鸟”，再也领略不出别的了？）除了挖掘莫须有的政治伦理，就不为大自然的鬼斧神工而油生敬畏和感激？除了匆匆草草的娱情悦性，就涤荡不出“挥别”的忧愤来？

    我想建议老师：为何不问问孩子，那些美丽的“雎鸠”“鹿鸣”哪儿去了？何以再不见它们的身影？甚至促之去想：假若诗人来到当代，他又会有何遇？作何感？发何吟？难道，这不会在孩子心里掀起一场精神风暴吗？

    或许有人忍不住了：社会总得变迁吧？古老元素难免在光阴中遗失啊。

    是，失乃必然，但失的速度和规模是否太惊人？变之方向、节奏和进程是否合情合理？

    远的毋论，且说朱自清《荷塘月色》吧。今天的清华学子，谁重温过1927年的那场夜游呢？即使荷塘犹存，不乏“田田的叶子”，但“树上的蝉声与水里的蛙声”呢？如今京城，连一处泥土都难觅了，地面早已被水泥、沥青砌死，一丝气孔不留，无穴可居，无枝可栖，何来蝉声？还有，若想月色“如梵婀玲上奏着的名曲”，若想“叶子和花仿佛在牛乳中洗过一样”，那养耳的寂静、养眼的清疏，在市声鼎沸的不夜城里，何以寻得？